

证券代码：835861

证券简称：奥诺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## 山东奥诺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奥诺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4,557,895.08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2,266,895.74 元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送红股 10,200,000 股，派发现金红利 4,712,400 元。

#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,2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0 股，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4.62 元。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0,200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0,400,000 股。

2、扣税说明：

(1) 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(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)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2.924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1.462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

(2) 对合格境外投资者（QFII）股东，根据国税函[2009]47 号，公司按 10% 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，实际每 10 股派发 3.158000 元。

(3) 对于 QFII 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## 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21年5月31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21年6月1日

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21年5月31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R日（R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R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- 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2021年6月1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- 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1年6月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1年6月1日。

## 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送股（或转增）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限售流通股	7,650,000	75.00	7650000	15,300,000	75.00
无限售流通股	2,550,000	25.00	2550000	5,100,000	25.00
总股本	10,200,000	100.00	10200000	20,400,000	100.00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20,400,000股摊薄计算，2020年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0.995元。

## 八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1号齐鲁软件园2号楼（创业广场B座）二层B215房间 联系人：马风军

电话：0531-88169392 传真：0531-88913913

## 九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山东奥诺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山东奥诺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山东奥诺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5 日